

類 科：金融保險

科 目：金融保險法規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說明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所規定之金融消費爭議事件向爭議處理機構申請評議之要件、爭議處理機構應為不受理決定之原因及爭議處理機構所作成評議決定之效力。
(25 分)
- 二、關於銀行業之資本適足性，依銀行法之規定，如何劃分資本等級？資本等級之劃分對盈餘分配及買回股份有何限制？(25 分)
- 三、關於有價證券之收購，證券交易法規定之損害賠償責任有幾種？(25 分)
- 四、壽險契約停效之原因有那些？壽險契約停效後，須具備那些條件，始能恢復其效力？
(25 分)